

调整地勘单位产业结构 促进延伸产业高速发展

余 勇

(冶金部地质勘查总局·北京)



冶金地质系统 1984 年重庆会议提出了“一业为主、工作研究 多种经营”的工作方针,1988 年根据形势发展的需要又提出了“两业并重”的工作方针。10 年来,由于工作重心的转移,加快了冶金地质多种经营和工程勘察、基础施工等地质延伸产业的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目前,实际从事工程勘察和基础施工产业的职工已占全系统职工总数的四分之一以上;年创收占全系统对外总收入的 40%。勘察、施工单位社会知名度的加大,业务范围的拓宽,设备资产的增殖,以及队伍素质的提高,为冶金地质系统工程勘察、基础施工行业在 90 年代中、后期的大发展奠定了坚实而雄厚的基础。我国经济建设的大好形势,也为冶金地质延伸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极好的机遇。现在的问题是,随着地质事业费投入相对减少,地质工作任务在今后一段时间内仍不会有大的增加。在这种情况下,如何摆正地质找矿、多种经营与地质延伸产业的关系,已显得越来越重要,对地勘行业的产业结构和队伍结构也有着决定性的影响。

从地质找矿看,一方面,找矿难度越来越大,成功率逐年降低;另一方面,根据国家计委 1992(1878)号文件的有关要求,今后国家地勘费的资金投向将主要用于基础地质和普查找矿;详查和对口勘探费用将由资源补偿费和地方财政解决。这样,除能源以及国家急需、而且又有找矿远景的原材料矿种外,大多

数矿种的地质工作都将大幅度压缩,地质工作任务不足,以及地勘费投入的相对减少,已成必然趋势。在新的形势下,如果工业部门的地质队伍在产业结构和队伍结构的调整上仍然以计划内地质工作为主,显然已愈来愈不现实了。尤其是在当前大批从事计划内地质找矿和钻探生产的职工急需安置的情况下,以地质找矿为主就更不合实际了。再从多种经营的发展来看,这几年来冶金地质多种经营有了很大发展,建起了一批多种经营厂点,安置了一批富余职工,尤其是不适合野外工作的老、弱、妇等职工得到了安置,经济效益也有一定提高。但也暴露出一些问题,如:资金投入大,项目风险高,成功率低,失败项目多,产业类型复杂,项目小而多,不能形成整体优势和规模经营,经受不起外部环境的变化,尤其是缺少与多种经营项目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有些项目选项不错,但投产后技术管理和经营管理跟不上,使本来应该盈利的企业出现亏损。这种例子很多。发展多种经营,上一些小而灵活的项目,既能安置一部分富余职工,又能获得一定的经济效益,这无疑是必要的,也是应该肯定的。然而,象冶金地质系统这样大而分散、专业性又极强的队伍,企图把整个系统发展的支撑点放在多种经营厂点上,显然是不切实际的。相比之下,如果我们及时调整地勘单位的产业结构和队伍结构,把当前处于待岗的大批地质技术人员和钻探工人转入工程勘察、基础施工等地质延伸产业,加大资金投入,抓好集团化经营或规模经营,处理好各层次的经济利益关系,推进技术进步,拓宽业

务范围,提高其知名度和竞争能力,真正把工程勘察、基础施工等地质延伸产业作为发展的重点,为其在 90 年代中、后期的高速增长打好基础。地质延伸产业的高速增长,经济效益的普遍提高,必将促进地勘单位的产业结构和队伍结构更趋合理,更有利于国拨地勘费对地质找矿的投入,这种良性循环将会推进冶金地质的发展。

二

冶金地质工程勘察、基础施工等地质延伸产业在 90 年代中、后期实现经济的高速增长已具备许多有利条件和良好机遇。

一是综合实力大大增强,具备高速发展的基础。1992 年总收入达 1.5 亿元,净收入超过 400 万元。1993 年总收入增加到 2.8 亿元,有 8 个地勘局的地质市场结算收入达 2000 万元,其中两家达到 5000 万元。近两年来,以勘察、施工为主体的地质延伸产业的经济效益增长幅度,远远超过多种经营厂点和机加工、金刚石等工业企业。仅 1991 年和 1992 年全系统改造和新购置设备共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5000 余万元。

地勘行业的勘察、施工单位不仅具有探查地下矿产资源、水资源、土、石的各种技术优势,而且还具有承担和提交各类技术报告和综合成果的能力,同时还有一批相关专业的技术人员。特别是通过近几年的锻炼,他们已具备了承接沉管灌注桩、水冲桩、碎石桩、喷粉桩、钢板桩、帷幕灌浆、地下连续墙、锚杆固结、深层搅拌、塑料插板、危房纠斜等复杂工程项目的实力,尤其是在高层建筑和复杂工程项目方面,显示出越来越明显的优势。

二是勘察、施工单位初步适应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为今后的高速发展提供了体制上的保证。1989 年以来,根据建设部对勘察、施工单位进行清理整顿、资质审查和推广 TQC 的要求,冶金地质系统对有关单位的管理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通过简

政放权、整顿管理体制、改革分配制度、推行 TQC 以及与地质单位脱钩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加快了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步伐,使大多数勘察、施工单位真正成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经营实体。现在,虽然部分单位还存在一些问题,但整个运行机制已基本合理,大多数单位实现了对各工程队在人、财、物、生产、经营、技术、合同等方面的统一管理。各局范围内的规模经营和集团化经营的框架已经形成。

三是高级别的资质证书的取得,为勘察施工单位打入建设市场办好了“通行证”。目前,冶金地质系统已有 6 个单位获得一级资质证书,4 家获二级资质证书,还有 6 家取得了甲级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四是宽松的外部环境为勘察、施工单位的高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1992 年初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提出的关于逐步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我国的经济建设和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大量外资和港台资金的涌入,必将促进和推动我国经济建设的步伐。沿江、沿海和沿边地区的开放,必将刺激中、西部地区经济的起飞。各类基础工业,如能源电力、交通运输、市政建设、居民住宅以及化工工业等的发展,必然带动工程勘察、基础施工等产业的进一步兴旺。因此,我们必须珍惜当前的机遇,尽快占领稳定的市场,真正把工程勘察、基础施工产业作为产业结构调整中的重点产业。

三

为在 90 年代中、后期保持冶金地质系统工程勘察、基础施工等产业持续、稳定地高速发展,应着重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必须加大对勘察、施工单位的投入。近几年,一些勘察、施工单位从地质队分立后,所划拨的自有资金相对较少,固定资产严重不足,所用设备也多是淘汰下来的旧钻机,加之成立时间短,自身投入相对不足,因

此,很多单位无力承接大型工程项目。设备不足的另一个原因是,部分同志思想上存在着勘察、施工行业是不稳定产业的误解,他们宁愿多办厂点、多上项目,而不肯加大对勘察、施工单位的投入。实际上,勘察、施工等地质延伸产业,是适合地勘行业发展的最佳投资方向,保证资金的投向既有利于提高经济效益,又有利于安置地勘单位的富余职工。勘察、施工单位本身也要注意积累,除合理上交的各项费用外,应尽量控制不正常的资金流失和转移,防止分光吃光的倾向。同时要用好用活国家政策,提够技术开发、设备折旧等费用,以确保在形成利润之前,就有一定的积累。同时也可以考虑通过银行或上级部门的政策性贷款和国家允许的筹措资金渠道,积极吸收和引进各方面的资金,加大设备和流动资金投入。

第二,正确处理勘察、施工单位与地质队的各种利益关系。这是许多单位长期未能很好解决的一个难题。如所周知,冶金地质系统的勘察、施工单位主要是依赖地质队的富余职工和转产人员组建的,在设备、住房、基地和后勤服务等方面,与地质队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近两年,从事工程勘察、施工的职工收入,由于经济效益逐年提高,比勘探队的职工要高些,经济利益上的矛盾逐渐加大。解决好这个问题,首先是各级主管部门要加强统一领导,做好协调工作,明确地质队与勘察、施工单位的责、权、利关系;一些难以处理的问题,还可以通过合同形式加以解决。其次,勘察、施工单位和地质队都必须树立“以地勘局为整体”的思想。尽管双方的核算基点不在一起,但最终效益应是一个整体,应当互让互利,共同发展。勘察、施工单位的效益提高了,

地质队自然也会受益。

第三,建立统一的调控体系,搞好规模经营。随着市场经济比重加大,以及多种经营的发展,地勘行业实施规模经营的重要意义已越来越被人们所重视。冶金地质系统有近百家地勘单位,多数单位的职工人数为三、五百人,而实际从事勘察、施工的职工往往不足百人。如此众多的小而分散的队伍,难以取得更多的高级别资质证书,也不具备承接大型工程的能力,更谈不上占领稳定的市场。建设部门对资质证书管理的基本要求是:无论是持有勘察证书还是施工证书的单位,都必须与事业费脱钩,对下属非独立核算的二级生产单位实行人、财、物、生产、技术、质量、经营、合同等的统一管理、统一指挥。否则将是一证多用,不符合资质证书要求,一旦被查出,将被吊销证书。目前,大多数地勘单位还没有得到较高级别的资质证书,在各局范围内基本上是“一业一证”。在这种客观条件下,各局成立独立的勘察、施工单位,对从事工程勘察、施工的队伍实行统一管理,在人、财、物的关系上与地质队划开,这是形势发展的需要。

第四,重视和加强技术的开发和应用。目前,冶金地质系统各勘察、施工单位的技术力量和技术水平是不均衡的。实践证明,要想保持长期稳定和旺盛的后劲,靠单一的技术手段和落后工艺是不行的,只有根据市场发展的需要和地质情况的变化,重视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方法的开发研究,广泛吸取国内外的先进技术方法和生产工艺,加强各单位间的技术交流,才能提高勘察、施工单位的应变能力,确保在激烈的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